

畜禽飼養登記證

飼養登字第 _____ 號

下列登記事項，經核符合畜禽飼養登記管理辦法之規定，應准發給畜禽飼養登記證，此證。

登記事項：

一、場 名：

二、負 責 人：

主要管理人：

三、場 址：

四、畜牧設施及面積：

五、飼養畜禽種類及規模：

六、有效期間：

政府

縣（市）長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：本證係准許申請人以登記之事項為飼養作為，如有其他違法情事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